

##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对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林巨广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同意选举公司董事马文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与李勉先生（召集人）、尤建新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前：李勉（召集人）、林巨广、尤建新；

调整后：李勉（召集人）、尤建新、马文明。

特此公告。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